

615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-12樓

承辦人：李依珊
電話：03-5355191轉198
電子信箱：h71207@rcchb.gov.tw

300
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受文者：新竹市藥師公會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700009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收文日期	107年1月22日		
批閱	理事長	常務理事	常務理事

公告倉員 理事長壽偉瑾

主旨：有關天良生物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產品「諾得感冒維他命膠囊（衛署藥製字第027096號）」（批號：D1605021、D1508015、D1512005、D1604001、D1412004、D1503008及D1412006）之藥品回收乙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7年1月11日FDA風字第10711000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05年12月20日派員赴天良生物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受託製造藥廠「合誠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」執行GMP查廠，衛生福利部並於106年2月7日裁處書，令合誠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應委外執行產品檢驗。惟涉案產品「諾得感冒維他命膠囊」，經合誠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106年12月27日來函說明，其未執行委外檢驗，確認藥品品質，爰主動回收旨揭批號藥品。
- 三、經核，本案回收係屬第二級危害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，並保留相關單據備查。

正本：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市藥劑生公會、新竹市西藥商公會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代理局長楊清媚
第1頁 共1頁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